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方大炭素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成员通过认真审阅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后认为：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起草编制、过程控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及要求，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